鞍钢国贸方坯集港运输项目采购方案采购公告

1. 采购条件

本采购项目鞍钢国贸方坯集港运输项目采购方案（BGBGWLFHD250901233871）采购人为本钢集团有限公司物流管理中心物流发展部市场经营室，采购项目资金来自自筹，该项目已具备采购条件，现进行公开单轮谈判。

2. 项目概况与采购范围

2.1 项目名称：鞍钢国贸方坯集港运输项目采购方案

2.2 采购失败转其他采购方式：转直接采购

2.3 本项目采购内容、范围及规模详见附件《物料清单附件.pdf》。

3. 投标人资格要求

3.1 本次采购不允许联合体投标。

3.2 本次采购要求投标人须具备如下资质要求：

（1）2024年1月以后至少一项运输项目业绩（提供运输项目合同及对应项目发票的证明材料）

（2）具有道路运输经营许可证

（3）投标人须工商注册成立一年以上（注册资金大于等于500万元）

3.3 本次采购要求投标人需满足如下注册资金要求：

详见附件(如有需要)

3.4 本次采购要求投标人须具备如下业绩要求：

详见附件（如有需要）

3.5 本次采购要求投标人须具备如下能力要求、财务要求和其他要求：

    财务要求：详见附件（如有需要）

能力要求：详见附件（如有需要）

其他要求：详见附件（如有需要）

3.6 本次采购要求依法必须进行招标的项目，[失信](javascript:setPayZixun())被执行人投标无效。

4. 采购文件的获取

4.1 凡有意参加投标者，请于2025年09月02日13时00分至2025年09月05日13时00分(北京时间，下同)，登录鞍钢智慧招投标平台http://bid.ansteel.cn下载电子采购文件。

4.2 下载电子采购文件方式：用户登录进入系统主页面，在“公告信息”下查阅该项目，点击“我要投标”完善相关信息、缴纳相关费用后自行下载文件。

4.3 支付方式：个人/企业网银支付、支付宝、微信。

4.4 采购文件每套售价人民币100.0元，售后不退。

5. 响应文件的递交

5.1 响应文件递交的截止时间为2025年09月05日13时00分，投标人应在截止时间前通过登录鞍钢智慧招投标平台http://bid.ansteel.cn本项目指定位置递交电子响应文件。

5.2 逾期送达的响应文件，鞍钢智慧招投标平台将予以拒收。

5.3 本项目不使用[投标文件](javascript:setPayZixun()" \o "标书制作)制作软件和电子CA数字证书（标证通APP）

6. 发布公告的媒介

本次采购公告同时在鞍钢智慧招投标平台http://bid.ansteel.cn、中国采购与招标网https://www.chinabidding.cn、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http://www.cebpubservice.com上发布。

7. 联系方式

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采购人： | 本钢集团有限公司物流管理中心物流发展部市场经营室 | 招标公司： | 鞍钢招标有限公司本溪分公司 |
| 地址： |  | 地址： | 辽宁本溪市平山区东明路9号 |
| 联系人： | 张珂嘉 | 联系人： | 周慧 |
| 电话： | 024-47828170 | 电话： | 024-47827492 |

8.  专项治理举报电话

为落实上级公司的相关工作要求，重拳惩治贸易、招采领域的不正之风和“微腐败”问题，特向广大供应商以及合作伙伴们公布专项整治举报电话，如发现鞍钢招标公司职工存在贪污侵占、吃拿卡要、收受礼品礼金、违规泄露招投标信息等行为，请及时与专项整治工作组联系。

整治工作举报电话：0412-6736658

受理电话时间：工作日 8:00-17:00

9.  其他事项

    无

2025年09月01日

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公章Epoint